

证券代码：874324

证券简称：捷贝通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和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与相关方共同出资分别设立成都永遇乐企业管理顾问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和成都深擎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成都永遇乐企业管理顾问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，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街道同仁路107号1栋1单元14楼1403，出资总额为人民币360万元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。（以上注册信息均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实际核准为准。）

2、成都深擎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：注册地为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街道同仁路107号1栋1单元14楼1403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000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谯英。（以上注册信息均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实际核准为准。）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规定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投资系新设公司，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伙企业和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涉及企业管理咨询、人工智能等新领域，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决策，赋能公司主营业务发展，并未改变公司主营业务，所涉及的公司业务发展规划、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、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。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成都永遇乐企业管理顾问中心（有限合伙）

注册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街道同仁路107号1栋1单元14楼1403

主营业务：企业管理咨询。

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359 万元	99.72%	0 元
譙英	货币	1 万元	0.28%	0 元

名称：成都深擎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街道同仁路 107 号 1 栋 1 单元 14 楼 1403

主营业务：许可项目：互联网信息服务。一般项目：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；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；数据处理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；地质勘查技术服务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工业机器人制造；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；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；智能机器人的研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专用设备制造；通信设备销售；信息安全设备销售；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；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；5G 通信技术服务。

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货币	600 万元	60%	0 元
成都永遇乐企业管理顾问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货币	360 万元	36%	0 元
譙英	货币	40 万元	4%	0 元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自投资人自有或自筹合法资金。

上述新设立公司的名称、注册地址、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等相关事宜均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合伙协议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与谯英女士共同出资设立成都永遇乐企业管理顾问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暂定名，以工商局核定名称为准），该合伙企业拟定出资总额为 360 万元，其中公司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359 万元，出资占比 99.72%，谯英女士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 万元，出资占比 0.28%。

公司与谯英女士无关联关系。

（二）投资协议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与成都永遇乐企业管理顾问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及谯英女士在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街道同仁路 107 号 1 栋 1 单元 14 楼 1403 共同出资注册成立成都深擎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局核定名称为准）。新设公司主要从事人工智能等相关领域，注册资本为 1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600 万元，持股占比 60%，成都永遇乐企业管理顾问中心（有限合伙）认缴出资 360 万元，持股占比 36%，谯英女士认缴出资 40 万元，持股占比 4%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对公司日常经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所作出的谨慎决策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。公司将不断完善内控流程和监督管理机制，加强对新设公司风险控制，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出现的市场、经营和管理风险。请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捷贝通石油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13日